

零钱通余额宝将无法支付？谣言！

网传近期有用户收到提醒,零钱通/余额宝从9月30日开始将无法再直接用于微信/支付宝付款,需要把钱提前转出到微信零钱/支付宝余额才能消费。相关说法在社交媒体平台广泛传播,这让不少已经习惯了用零钱通/余额宝一边赚收益、又能随时扣款消费的用户担心,自己账户里的资金使用会不会受到影响。

记者溯源这一传闻时发现,一些媒体援引了本月30日开始正式实施的《金融产品网络营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办法》第十二条明确,“非银行支付机构不得将贷款、资产管理产品等金融产品列入支付工具选项,不得为贷款、资产管理产品等金融产品提供营销服务。”

记者向多家支付机构求证,接近人士均表示,“零钱通、余额宝等相关产品或将退出支付收银台”是对政策的误读。实际上《办法》要求支付机构的收银台页面中支付工具必须与贷款等金融产品区隔展示,这完全不同于“禁止零钱通/余额宝资金用于支付”或“禁止在收银台展示”,9月30日后,用户依然可以通过零钱通/余额宝付款,只是支付页面会按政策要求将零钱通与微信零钱、银行卡等区分开,余额宝也是如此。

谣言缘何而起

南开大学金融学教授田利辉表示,其根源在于部分自媒体曲解了新规:这次八部门联合发布的《办法》第十二条的核心

要求是支付机构要把支付工具和贷款、理财产品区隔展示,不能混在一起误导用户,新规管的是展示方式,而不是能不能用。自媒体把“调整展示”说成“禁止使用”,再加上大家用零钱通、余额宝太习惯了,一有风吹草动,谣言就这么传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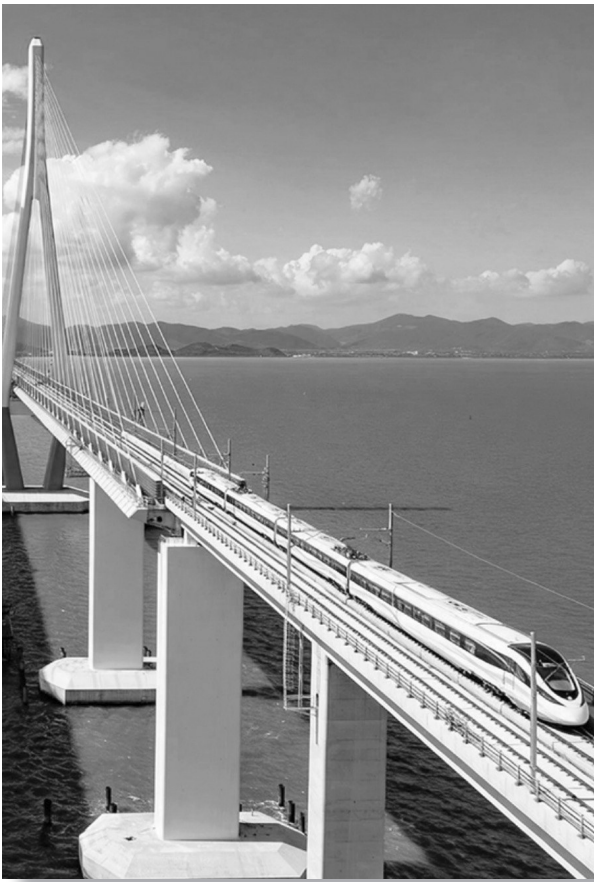
新规监管什么

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法商系副主任刘彪表示,长期以来,老百姓经常把余额宝、零钱通当做活期钱包来用,这和货币基金的特性有关,货币基金没有管理费用,申赎比较方便,是一种大胆的创新,在使用过程中大家很容易把它等同于存款或者支付的余额。过去货币基金直接嵌入收银台,它快速赎回的垫资模式本身处于支付业务、基金业务的交叉地带,但这次监管的本意是,这些产品不能和银行卡、零钱并列作为标准的支付工具选项,产品仍然是可以完成付款的,只是页面布局在视觉上会进行一定区隔,把操作路径区分开,资金本身的流动性并不会受到限制。

有效隔离风险

受访专家表示,区隔展示一定程度上意味着风险的有效隔离,未来行业将从流量至上转向合规优先。刘彪表示,对互联网支付,特别是金融营销行业来说,这次改革划清了业务的边界,让支付归支付、金融归金融。收银台不能再作为理财,特别是信贷的流量营销阵地。

来源:北京晚报



免费试乘 现实版海上列车

14日,备受瞩目的宁波轨道交通12号线(宁波至象山市域铁路)正式开启为期6天的免费试乘活动。

作为国内首条跨海市域铁路,这条被网友誉为现实版《千与千寻》的海上列车,让“坐着地铁去看海”成为现实。试乘首日,记者现场体验,与市民共同见证这一交通与文旅融合的里程碑时刻。

线路——

宁波轨道交通12号线全长61.45公里,全线设10座车站,包含2座地下站与8座高架站。线路北起鄞州区小洋江站,跨越象山港,最终抵达大目湾站。从起点到终点,该线路的常规列车全程需约42分钟;早晚高峰期,将设中途仅停靠丹城站的直快列车,全程仅需约30分钟。

试乘——

试乘期持续至9月19日。乘客可领取试乘券,凭券免费乘车2次。试乘结束后,宁波地铁将根据反馈意见整改完善,并于近期正式开通运营。

车速

列车设计时速 160 公里,车厢内部设计采用横向排列的软包织物座椅,部分还配有小桌板,舒适度堪比高铁。

沪杭出发——

从杭州到宁波火车站,搭乘高铁最快42分钟;在宁波火车站搭乘4号线至小洋江站,换乘12号线,到象山大目湾终点站,最快1小时可达——也就是说,从杭州出发,最快2小时左右可到象山。

如果从上海出发,最快3小时左右到达象山。

最佳“看海位”——

乘客最期待的海上列车体验,核心在于跨越象山港的8.276公里路段。

当列车驶过咸祥站后,窗外便很快迎来壮阔的东海。12号线穿越的象山港跨海大桥,采用“双桥并行、桥墩对齐”设计,与高速桥并肩而行,视觉效果极佳。若想下车看海,推荐在大目湾站下车,出站即可通过接驳交通抵达沙滩与景区,实现“出站即度假”。来源:钱江晚报

来源:钱江晚报

假证书“批发”，真期待“透支” 珠宝检测戴上制度“紧箍咒”

一张薄薄的珠宝鉴定证书,承载着消费者对“真”的全部期待。然而,当假证书可以批量印刷、假产品配上假证书,堂而皇之登上直播间,这份期待正在被系统性透支。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通报传统工艺市场“打假清源”联合执法行动战果:截至目前,全国共计立案769件,涉案金额6558万元,21起重大案件已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另一方面,市场监管总局刚刚就《珠宝首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补充要求(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打假清源

近年来,珠宝玉石、贵金属饰品、红木制品等传统工艺品市场持续升温,但假证书、假机构、假产品、假网站四类乱象也随之滋生。

此次市场监管总局通报的9起典型案例中，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井某某案尤为触目惊心。2023年至2025年，井某某伙同他人购置电脑、打印机、塑封机等设备，大量伪造带有“NGTC”(国家珠宝玉石质检中心)“中国地质大学”等注册商标的珠宝鉴定证书，先后搭建仿冒鉴定机构网站8个，向2800余名购证人员销售假冒证书230余万张，非法经营数额100余万元。

类似案件并非孤例。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吴某某租赁店面作为工作室,伪造金银珠宝及红木检验检测中心的印章及钢印,冒充其他检验检测机构制作虚假鉴定证书贩卖牟利,至案发共计非法获利10万元。广东中正珠宝鉴定有限公司广

州分公司则直接伪造授权签字人签字,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最终被取消检验资格并处罚款。

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司长况旭介绍,当前制假活动更加隐蔽,违法分子更加分散,违法行为呈现“地下化”“分散化”新特征。下一步将进一步深化拓展线索排查、案件查办、行刑衔接,健全动态网络巡查机制,加大对线上无资质“假机构”、无授权“黑中介”的识别、防控和拦截力度。

与此同时,潘家园旧货市场等10家知名传统工艺市场联合发布“放心消费行动宣言”,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中国珠宝首饰协会等行业组织发起诚信自律倡议。

制度补位

执法治标，制度治本。在“打假清源”行动深入推进的同时，市场监管总局于近日组织起草《珠宝首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补充要求（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19日。

《珠宝首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补充要求(征求意见稿)》从法律地位、人员资质、场所设施、信息系统、仪器设备、管理体系、检验检测能力、报告规范等十个维度,构建了“资质准入+过程溯源+结果监管”的全链条治理体系。

市场监管总局表示,下一步将研究吸纳社会各方意见,提升珠宝首饰检验检测机构的技术能力与服务水平,提高行业公信力。

来源:消费日报